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2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2,564,977.6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要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和优质债券，追求长期稳健的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企业基本面研究为核心，结合实地调研，重点考察上市公司的行业发展前景、行业地位、核心竞争力、持续盈利的能力、成长性、公司治理结构等，综合运用市盈率法（P/E）、市净率法（P/B）、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折现现金流法（DCF）等估值方法对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进行分析比较，自下而上精选具有核心竞争优势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证香港 1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299	007193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006299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006313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8,717,924.77 份	343,847,052.8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182,835.29	44,416,699.70
2. 本期利润	32,503,465.67	65,153,922.2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69	0.184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4,351,937.66	636,658,520.4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632	1.85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3%	1.27%	1.90%	0.77%	9.13%	0.50%
过去六个月	15.99%	1.45%	1.15%	0.95%	14.84%	0.50%
过去一年	23.75%	1.34%	14.38%	0.91%	9.37%	0.43%
过去三年	-15.12%	1.37%	2.33%	0.84%	-17.45%	0.53%
过去五年	83.06%	1.58%	8.30%	0.86%	74.76%	0.7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6.32%	1.48%	18.71%	0.88%	67.61%	0.60%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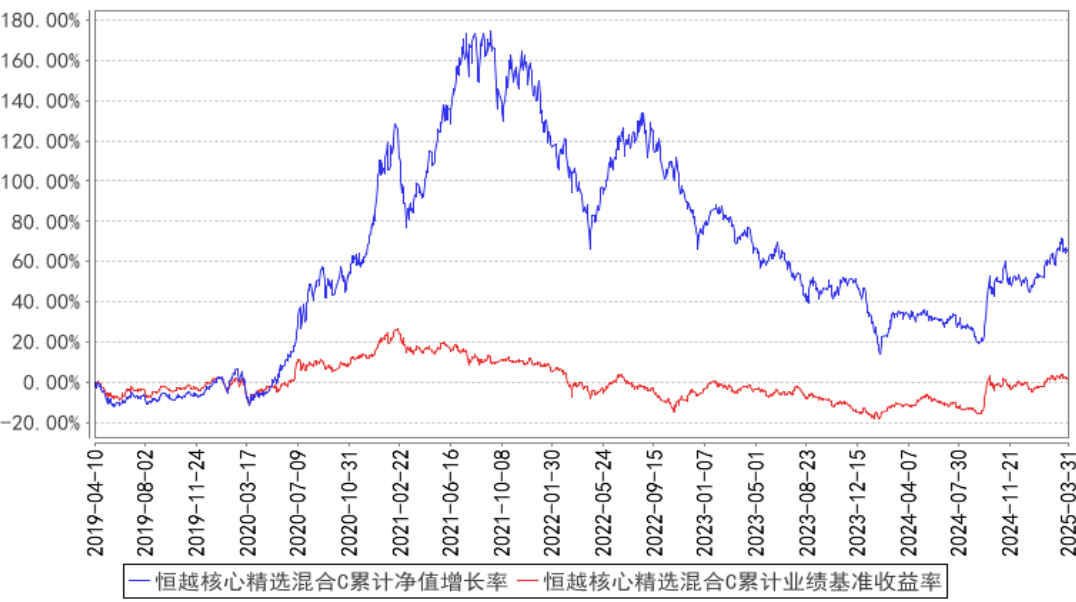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97%	1.27%	1.90%	0.77%	9.07%	0.50%
过去六个月	15.86%	1.44%	1.15%	0.95%	14.71%	0.49%
过去一年	23.50%	1.34%	14.38%	0.91%	9.12%	0.43%
过去三年	-15.63%	1.37%	2.33%	0.84%	-17.96%	0.53%
过去五年	81.23%	1.58%	8.30%	0.86%	72.93%	0.7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10%	1.52%	1.14%	0.87%	63.96%	0.6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生效，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增设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类基金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生效，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增设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类基金份额。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小燕	研究总监兼权益投资部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1 月 10 日	-	14 年	曾就职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任研究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管权益部，历任研究员、投资主办等。现任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兼权益投资部总监。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相关制度。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在中央和地方出台的一系列稳楼市政策下，地产小阳春延续性较好。此外，出口关税的不确定性扰动下，部分行业海外客户抢出口的行为也为经济活动阶段性注入了一定动能。整体而言，内需经济看到一定改善，但持续性和强度尚难判断。

海外地缘政治的不确定性有所上升，随之而来，对于高通胀维持甚至推升的担忧持续存在，这为后续联储的降息路径增加了变数。同时，美国新一届政府班子的政策主张及实施力度，将会为美国经济带来新活力还是阶段阵痛仍有待观察，这将加剧未来一段时间全球资产价格的波动率。

一季度，权益市场受积极政策定调及经济基本面改善的提振，整体处在流动性相对充裕的状态。全 A 指数整体上涨 1.9%，市场风格存在一定大小分化，国证 2000、沪深 300、上证 50 同期涨幅分别为，6.0%、-1.2%、-0.7%。

操作上，本基金延续以自下而上为主的投资策略，寻找估值与成长空间匹配的个股进行配置。科技方向，除了我们一直以来较为看好的自主可控方向上的高端装备和半导体产业链，人工智能的产业趋势也越发顺畅，国内大厂加大训练投入，推理方面也看到更多应用及端侧落地的可实现性。消费叙事也在发生变化，尽管地产周期对消费行业的整体压制尚未解除，但我们已然看到部分细分领域的品牌势能持续得到增强。此外，部分供给强约束的行业、更新需求见底的行业也有望先于国内信用周期开启盈利修复拐点，同样具备投资价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863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03%；截至本报告期末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851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9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66,337,272.38	79.73
	其中：股票	766,337,272.38	79.7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9,618,269.00	14.5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688,370.72	5.69
8	其他资产	476,900.04	0.05
9	合计	961,120,812.14	100.00

注：1、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12,284,768.00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22.32%。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8,790,278.00	5.13
C	制造业	383,710,370.84	40.3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625,456.00	2.80

E	建筑业	4,349,961.00	0.4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497,902.00	1.9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3,491,194.54	5.62
J	金融业	18,587,342.00	1.9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54,052,504.38	58.2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26,825,490.00	2.82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77,885,190.00	8.19
日常消费品	19,498,650.00	2.05
能源	—	—
金融	21,408,068.00	2.25
医疗保健	—	—
工业	4,636,380.00	0.49
信息技术	52,824,870.00	5.55
通信服务	9,206,120.00	0.97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212,284,768.00	22.32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1	北方华创	169,700	70,595,200.00	7.42
2	09992	泡泡玛特	446,200	64,440,204.00	6.78
3	00981	中芯国际	960,500	40,859,670.00	4.30
4	688041	海光信息	262,434	37,081,924.20	3.90
5	688361	中科飞测	439,773	34,926,771.66	3.67
6	300888	稳健医疗	669,020	30,815,061.20	3.24

7	600941	中国移动	269,200	28,901,312.00	3.04
8	601899	紫金矿业	1,553,400	28,147,608.00	2.96
9	03993	洛阳钼业	4,539,000	26,825,490.00	2.82
10	300203	聚光科技	1,353,500	22,400,425.00	2.3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合约品种，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目的。

本基金还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系统性风险、大额申购赎回等特殊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显示，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因其控股子公司云南聚光科技有限公司犯单位行贿罪，聚光科技存在内部控制缺陷，2016 年至 2020 年期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不准确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以外，前十名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投研团队基于对上述证券的基本面研究，认为上述事件不改变其长期投资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遵循公司的投资决策制度。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76,900.0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76,900.0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A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8,826,479.17	363,623,577.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88,352.20	10,162,533.2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196,906.60	29,939,057.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8,717,924.77	343,847,052.8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685,773.49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685,773.49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52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费用符合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规定的费率。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恒越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恒越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恒越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277 号 21 楼，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中国浙江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资产托管部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